

# 陕西省2024年普通中小学 招生入学政策公布

阳光讯(记者 韩冯盼)5月30日,陕西省教育厅发布了《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为做好全省2024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作出相关规定。

《通知》要求,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以及近年来教育部、陕西省教育厅有关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要求,优化招生政策,明确招生时间、学区划分、招生流程和招生管理等工作要求,并及时向社会公布。可结合实际,制定明确的民转公学校划片招生政策或过渡期政策、制定多子女同校就读具体实施办法。

《通知》要求,我省凡当年8月31日前(含8月31日)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义务教育。条件不具备地区的儿童,可以推迟到七周岁。严禁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

《通知》要求,坚持以公办学校为主安排随迁子女就学,不断提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对于公办学校学位不足的,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方式入学就读。认真落实《居住证暂行条例》关于在流入地居住半年以上和有合法稳定就业、住所

等规定要求,完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全面清理取消不合规的随迁子女入学证明材料及其时限要求。实行随迁子女积分制入学的地方,要完善积分规则,确保符合《居住证暂行条例》规定条件的随迁子女能在流入地接受义务教育。

坚持免试就近,科学划分学区。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目标要求,建立义务教育阶段常住人口学龄儿童摸底调查制度,加强生源分布情况分析,根据适龄儿童人数、学校分布和规模、行政区划、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划定招生片区范围。根据区域教育资源均衡程度等情况,公办学校可实行单校或多校划片招生。起始年级严禁产生大班额,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小学每班不超过45人、初中每班不超过50人。

坚持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报名、同步招生。公办小学一般采用登记(报名)方式入学,公办初中一般采用登记(报名)或对口直升方式入学。实行小升初对口直升的,鼓励通过小学、初中强弱搭配等方式均衡配置教育资源。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优先满足学校所在县(区)学生入学需求,所在县招不满且审批机关为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可以在审批机关管辖区域内适当跨县招生,不得跨设区的市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加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管理,不得假借民办学校等名义招

收中国籍学生。严禁以集团化、联合体等名义进行招生,集团化、联合体各学校招生后学生不得跨校流动。

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通过多种方式提前向社会公布招生工作方案,明确招生流程和时间安排,优化报名登记、递交证明材料、审核相关资质等程序。加快推进高效办成教育入学“一件事”,推动户籍、房产、社保等入学相关信息与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平台共享,逐步实现网上报名、材料审核和录取,切实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要规范入学证明材料,县(区)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和招生入学有关政策规定,列出需提供入学证明材料清单,并提前告知家长。全面清理取消学前教育经历、计划生育证明、超过正常入学年龄证明、随迁子女在户籍地无人监护等无谓证明材料;预防接种证明不作为入学报名前置条件,可在开学后及时要求学生提供。信息采集工作应在招生入学时一次性采集,不得利用各类APP、小程序随意反复采集学生相关信息。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和收入信息。

各义务教育学校要严格执行学籍管理规定,充分利用电子学籍管理系统加强日常监管,严格实行“人籍一致、籍随人走”,强化新生学籍建立工作各环节审核。确保学籍注册与招生录取、实际就读一致,严禁“空挂学籍”、违规建立学籍、无本校学籍实际就读等行为。

## 2024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陕西主会场活动将启动

阳光讯(记者 王怡纯)近日,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举行了“2024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陕西省非遗宣传展示活动”新闻发布会。记者从会上获悉,陕西主会场活动将于6月3日在铜川启动。届时,全省将开展1156场丰富多彩的系列活动。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非物质文化遗产处处长赵艳在发布会上表示,按照文化和旅游部统一部署,陕西省将于“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前后集中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活动,陕西主会场活动将于6月3日至8日在铜川市举办。

据悉,今年陕西主会场活动的主题是“保护传承非遗 赓续历史文脉 谱写时代华章”,口号是“人民的非遗 人民共享”“文化陕西 华彩非遗”等,重点活动包括《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通过20周年活动、云游非遗·影像展、气象万千——中国非遗保护实践主题展、非遗购物节、非遗美食节、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系列活动等6大板块。

“据统计,全省各地将因地制宜地组织开展1156场丰富多彩的系列活动。其中,线下226场、线上930场。”赵艳说。

## 陕西宅改试点县“房地一体”登记发证 完成省级数据汇交

阳光讯(记者 韩冯盼)记者从陕西省自然资源厅获悉,截至今年5月底,陕西高陵区、富县、神木市、柞水县等4个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县(市、区)已全部完成宅基地“房地一体”登记发证工作,并完成省级数据汇交。

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为保证全面完成试点县登记发证工作任务,顺利通过国家级抽样评估,省自然资源厅确权登记局、省不动产登记中心多次通过听取汇报、现场走访、电话核查、查阅资料、查看平台等方式,实地查看4个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县的登记发证工作情况,紧盯核查发现问题,督促加快整改,从图形拓扑规范性、数据关联关系检查、图属一致性、属性值必填性及属性值符合性等5个方面对数据进行修改补充,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

## 公费定向、有编有岗 文物全科人才培养首次落地陕西

阳光讯(记者 韩冯盼)日前,陕西省文物局等3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做好2024年文物全科人才公费定向培养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2024年,陕西将面向全省10个设区市、35个县(市、区)公费定向培养文物全科人才,招生计划57人,招生专业为考古和博物馆学(文物全科),培养高校为西安文理学院。

《通知》显示,被录取学生在校期间将享受免除学费、住宿费、实习费等优惠政策,毕业后到定向区、县相关事业单位就业,纳入事业编。按照计划,陕西今年拟招生57名,覆盖全省所有10个设区市,35个县(市、区)。其中,宝鸡凤翔区,咸阳三原县、乾县,汉中宁强县分配名额最多,达到3人。

# 西安交警推出考生车辆临时电子通行证 高考期间不限行 考生家长请及时去申领

阳光讯(记者 郭璟霖)2024年高考将于6月7日和8日进行。高考恰逢工作日,提前看考场、考试期间接送考生的家长,如果遇到车辆尾号限行的情况,该怎么办呢?

为进一步精准做好广大考生出行交通保障工作,西安公安交警于5月30日正式上线了高考期间机动车尾号限行临时电子通行证线上申领功能。考生家长可于6月7日前,在系统内通过填报完善相关信息,为1辆非营运小型汽车申领《高考考生车辆临时通行证》。

于6月6日前申报成功的车辆,通行证在2024年高考期间生效,在西安市限行区域内不受机动车尾号限行限制;在高考期间申报成功的车辆,自申报成功之日起至6月7日,不受机动车尾号限行限制。

今年高考第二日恰逢端午假期首日,不执行机动车工作日尾号限行措施。下面,就向大家详细介绍这项便民措施的实施流程:

### 一、申办渠道

需要申领通行证的考生家长,可进入“西安交警”微信公众号,在“业务预约—便民服务”板块下,进入“高考考生车辆尾号限行通行证”链接,按照提示进入申领流程。

### 二、申办资料

1.申请人身份证照片(正、反面);  
2.申办车辆行驶证照片(含正、副本)。

### 三、申办流程

1.新用户注册:填写相关信息,上传身份证照片;  
2.绑定车辆:填写车辆信息,并上传行驶证正、副页;

3.通行证申领:填写2024年陕西省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准考证号(仅作信息验证,不留存,请准确如实填写)及考点名称,提交申请。

### 四、注意事项

1.提供的申办资料请确保其真实性和有效性。对于提供虚假证件的,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追究其法律责任;  
2.申请人办理需实名注册用户,上传相应资料,并绑定相关车辆信息,用户信息一经注册,无法修改,请务必如实准确填写;  
3.请妥善保存临时电子通行证凭证,或提前打印好并放置于车辆前挡风玻璃不影响驾驶视线处,便于交通警察检查;  
4.持证驾驶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文明出行,确保行车安全。